

证券代码：400059

证券简称：天珑 5

公告编号：2022-048

天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14:50 在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洞总部基地仙洞路 33 号天珑大厦 23 楼大西洋 06 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林震东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总股本为 1,884,718,001 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884,718,001 股。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446,823,15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7660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411,874,65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9117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4,948,4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543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参与表决的股份数为 1,446,823,155 股，其中：

同意 1,446,799,8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39%；

反对 2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59%；

弃权 30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2%。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签订股权投资退出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参与表决的股份数为 1,446,823,155 股，其中：

同意 1,446,798,8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32%；

反对 2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59%；

弃权 1,30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5 日